

景德镇学院保卫处

景院保字【2023】6号



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“两会”前 安全大检查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全国两会召开在即，为进一步做好2023年全国“两会”期间的安全稳定工作，确保我校和谐稳定。经研究决定，在“两会”前开展全校范围内的安全大检查，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1、自查时间：2023年2月27日-3月3日

2、检查时间：2023年3月3日14:00（保卫处、学工处、基建后勤（资产）管理处、教务处等部门对重点部位、区域进行全面检查）

二、检查事宜

1. 消防安全管理情况，特别是重点部位、重点场所、人员密集场所的火灾隐患排查治理情况，消防设施设备的运行情况，消防通道的畅通情况，各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和安全制度的情况；

2. 学校公务车辆和校车的安全管理情况；

3. 校内在建工地的安全管理情况；

4. 校园安全防范工作落实情况，重点为人防、物防、技防措施的落实情况，安保人员值守情况等；

5. 校内各实验实训室易燃易爆及危化品的安全管理情况，重点检查实验室安全制度的落实情况，危险物品的存放保管情况；

6. 食品卫生安全；

7. 各单位要加强假期学生的安全意识教育，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、食品安全、心理健康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重点内容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认真落实。杜绝麻痹侥幸心理，要以排查促整改，对查出的安全隐患，及时落实整改。

2. 责任到人，仔细排查。各单位将重要物资妥善保管，自查中不留盲区、督查、抽查不走过场，不走形式。

3. 加强值守，履职尽责。值班值守人员要增强责任意识，按时到岗到位，保证通讯畅通，严禁擅离职守和误岗脱岗现象。保卫24小时值守电话：0798-8382110。

4. 加强信息报送。请各单位将自查情况电子报告发送至邮箱：714855891@qq.com，纸质版加盖公章于3月3日17:00点前报保卫处治安科。（联系人：孙红兵；联系电话：13979892026；短号：3590）

